

國立嘉義大學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紀錄

時間：111 年 3 月 25 日（星期五）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蘭潭校區行政中心 3 樓第 3 會議室

主持人：鄭教務長青青

紀錄：陳美至

出席人員：國立中正大學通識教育中心胡維平中心主任、國立雲林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劉威德中心主任、林德昇律師事務所林德昇律師(請假)、唐榮昌學務長(陳中元秘書代理)、鄭斐文中心主任(邵于庭辦事員代理)、洪偉欽主任(許雅雯組長代理)、陳政彥主任(曾金承老師代理)、曾毓芬教授(線上會議)、陳淑美主任、陳耀輝副教授(請假)、張淑媚教授、蕭至惠教授、李佩倫副教授、郭珮蓉教授、侯龍彬同學、關楷鎰同學、顏巧庭同學(請假)

列席人員：楊正誠副教務長、沈意清程式設計師、陳怡諭專員、黃齡儀組員

壹、主席致詞(略)。

貳、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暨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決定：同意備查。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生命探索與環境關懷領域課程委員會、歷史文化與藝文涵養領域課程委員會

案由：通識教育「有機農業與生活」(生命探索與環境關懷領域)、「原住民生態智慧」(生命探索與環境關懷領域)、「雲嘉南史蹟踏查」(歷史文化與藝文涵養領域)課程之共同課綱，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本校通識教育課程開設要點第 5 點第 1 款規定：「為確保通識教育課程品質，相同課程之授課教師應組成共同課綱小組並訂定共同課綱，經通識教育該領域課程委員會、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及校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送本處彙整並公告於本處網站後實施」(附件 1，頁 1-2)。
- 二、「有機農業與生活」由農藝學系專案助理教授蔡元卿老師於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課，並規劃於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再開；「原住民生態智慧」由園藝學系兼任教授洪進雄老師於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課；「雲嘉

南史蹟踏查」規劃由應用歷史學系助理教授陳凱雯老師於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課，通識教育中心遂委請 3 位教師協助訂定前揭 3 門課程之共同課綱。

三、檢附「有機農業與生活」、「原住民生態智慧」、「雲嘉南史蹟踏查」等 3 門課程之共同課綱如附件 2(頁 3)，請卓參。

四、本案分別經 111 年 3 月 1 日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通識教育「生命探索與環境關懷」領域課程委員會(附件 3，頁 4-6)、111 年 2 月 25 日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通識教育「歷史文化與藝文涵養」領域課程委員會審議修正後通過(附件 4，頁 7-8)。

決議：

- 一、照案通過，續提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
- 二、另「原住民生態智慧」修正課程名稱為「原住民**族**生態智慧」；課名修正案提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課程規劃委員會備查，並提「生命探索與環境關懷」領域課程委員會追認。
- 三、另日後審議共同課綱訂定案時，建議可提供教學內容大綱以利審議。

※提案二

提案單位：語文應用與溝通實務領域課程委員會

案由：本領域「多元主題英文溝通訓練：學術英文」共同課綱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語言中心陳炫任副教授為使「多元主題英文溝通訓練：學術英文」之教學內容更符合學生學習需求，申請修正該課程共同課綱。
- 二、檢附前揭課程共同課綱修正申請表及修正後之教學大綱如附件 5(頁 9-13)，請卓參。
- 三、本案業經 111 年 2 月 23 日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語文應用與溝通實務」領域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附件 6，頁 14)。

決議：

- 一、本學科內容概述修正為：「本課程協助學生建立從事學術活動所需的英文字彙、文法及其在聽說讀寫能力培養上之應用，包括：學術論文閱讀、筆記及摘要等。**本課程將有助於學生準備托福、雅思等語言測驗**」；續提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
- 二、另建議得於「本學科學習目標」增加第 4 點為：「學生能利用所學，準備學術

英文能力相關檢定。」，並於教學大綱「證照關係」欄位明列相關英檢證照名稱。

※提案三

提案單位：生命探索與環境關懷領域課程委員會

案由：園藝學系王孝雯助理教授申請新開「流言終結者-食農篇」，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流言終結者-食農篇」課程業依本校通識教育課程開設要點第4點規定辦理課程外審(附件1, 頁1-2)。
- 二、有關申請課程相關資料、課程內容外審審查表等資料，臚列如下：

課程名稱	申請教師	申請課程相關資料	課程內容外審審查表(外審結果)	外審後修正資料	領域會後修正資料
流言終結者-食農篇	園藝學系 王孝雯助理教授	附件7， 頁15-20	附件8，頁21-26	附件9，頁27-32	附件10，頁33-38

- 三、檢附本校「通識教育(大學部)必選修科目冊(含教育目標、核心能力、核心能力指標等)」(附件11, 頁39-40)，請卓參。
- 四、上開課程擬歸屬通識教育「生命探索與環境關懷」領域。
- 五、本案業經111年3月1日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通識教育「生命探索與環境關懷」領域課程委員會(附件3, 頁4-6)、111年3月11日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生命探索與環境關懷」領域課程委員會審議修正後通過(附件12, 頁41)。

決議：

- 一、修正後通過；建議修正部分如下：
 1. 請重新審視「對應之通識核心能力」是否維持每項都勾選。
 2. 請確認「對應之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中「SDG2：終結飢餓」、「SDG6：潔淨水資源」是否具關聯性。
 3. 每週教學進度之先後順序(關聯性與邏輯性)，建議開課後可視學生學習成效及需求重新安排。
- 二、本案續提110學年度第2學期校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
- 三、另「新開通識教育選修課程」申請表中「對應之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之呈現方式，請通識教育中心參考劉威德委員之建議方式(首碼)，於下次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提案討論。

※提案四

提案單位：自我發展與溝通互動領域課程委員會

案由：教育學系張淑媚教授申請新開「女子學」課程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女子學」課程業依本校通識教育課程開設要點第 4 點規定辦理課程外審(附件 1，頁 1-2)。

二、有關申請課程相關資料、課程內容外審審查表等資料，臚列如下：

課程名稱	申請教師	申請課程 相關資料	課程內容外審審查表 (外審結果)	外審後修正資料
女子學	教育學系 張淑媚教授	附件 13， 頁 42-48	附件 14，頁 49-52	附件 15，頁 53-59

三、本案業經 111 年 3 月 1 日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自我發展與溝通互動」領域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附件 16，頁 60)。

決議：

一、修正後通過；建議修正部分如下：

1. 「本學科內容概述」建議修正為：「……在生活中為自我賦權及發聲。至於生理男性修習……」，另請教師考量是否統一使用「生理女性」、「生理男性」之用語。
2. 教學進度第 9 週的主題與教學內容，建議統一使用「性慾」或「情慾」。
3. 另可補充說明跨領域使用之參考書目於每週課程大綱內以方便學生查詢。

二、本案續提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

※提案五

提案單位：公民素養與社會關懷領域課程委員會、歷史文化與藝文涵養領域課程委員會、物質科學與生活應用領域課程委員會

案由：教育學系陳佳慧老師、特殊教育學系陳政見老師等 4 人申請於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續開網路通識課程，提請審議。

說明：

一、依據本校遠距教學課程實施辦法第 4 點規定：「每位教師每學期至多以開授 1 門遠距教學課程為原則(通過教育部數位課程認證之新課程，得再加 1 門)，遠距教學課程申請，需填送遠距教學開授課程申請表，經系級、院級課程委員會(通識教育領域委員會、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及遠距教學課程審查小組審議後，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始可開課，並提教務會議報告」(附件 17，頁 61-62)。

二、電算中心亦於 111 年 1 月 10 日 email 通知，遠距教學課程各開課單位應於新學期第 8 週前，將 111-1 遠距教學課程開授課程完成系、院課程審議作業後，先告知電算中心審議結果以便續提遠距教學課程審查小組審議，最後再提送校課

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完成3級3審作業(附件18，頁63)。

三、遠距課程審議採並行制，由系級、院級課程會議針對遠距課程教學內容進行審議，另由電算中心遠距教學課程審查小組就是否符合本校遠距教學課程評鑑審查標準所訂之內容進行審議。

四、111學年度第1學期申請教師及相關資料列表如下：

申請教師	所屬學系	課程名稱	申請資料	評鑑資料	備註
陳佳慧	教育學系	性別、媒體與多元文化	附件19， 頁64-71	附件20， 72-76頁	1. 附件20為109-2評鑑資料，該次評鑑通過，目前仍在3年效期內。 2. 下次接受評鑑為112-2。
陳政見	特殊教育學系	書藝與生活	附件21， 頁77-87	附件22，頁 88-100	附件22為110-1申請評鑑資料。
林志鴻	教育學系數理教育碩士班	數位攝影與影像處理	附件23， 頁101-108	附件24，頁 109-116	1. 附件24為109-2評鑑資料，該次評鑑通過，目前仍在3年效期內。 2. 下次接受評鑑為112-2。
李龍盛	資訊工程學系	網際網路導論	附件25， 頁117-122	附件26，頁 123-125	附件26為110-1申請評鑑資料。

五、本案分別經111年3月1日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公民素養與社會關懷」領域課程委員會(附件27，頁126-127)、111年2月25日第1次通識教育「歷史文化與藝文涵養」領域課程委員會(附件4，頁7-8)、111年2月24日第1次通識教育「物質科學與生活應用」領域課程委員會審議修正後通過(附件28，頁128-129)。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另建議電子計算機中心訂定提供教學影片之統一格式，建議可包含片長，並依據每週教學主題提供所使用之教學影片。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下午1時40分)